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举行第十四个“全国海洋日”宣传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朱莉)今年6月8日,是第十四个“全国海洋宣传日”,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结合“保护海洋生物多样性 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活动主题,以多种形式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活动,举行覆盖全面、受众多元、科普立体的宣传活动。

该局把党史学习教育贯穿“全国海洋日”宣传活动全过程,将学习海洋知识、海洋文化等融入党史学习教育中,在临海镇搭建半圆拱门、摆放展板展架,工作人员向过往群众宣传我县在海洋方面所做的工作,向群众介绍海洋小知识、灾害知识和规避灾害的常识,并向广大群众

发放海洋知识和海洋防灾减灾宣传材料。同时,向群众讲解我县海洋资源情况,并就如何关注海洋、善待海洋、保护海洋生态环境进行了耐心解答,向广大民众宣传凝聚海洋环保正能量。通过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平台、报纸等对“海洋日”政策知识进行宣传普及,营造了浓厚的舆论氛围,推动形成人人自觉参与保护海洋生态、守护碧海银滩的良好社会风尚。

同时,为了更好地保护海洋生态环境,努力把党史学习教育成果转化为加强海洋防灾减灾及海域动态巡查监管工作,推进海域监视监测技防指挥体系建设项目,推进我县

海岸带综合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和“十四五”海洋经济发展规划编制工作、推进我县第一次全国(海洋)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推进我县海洋灾害风险评估与区划编制工作、推进开放式养殖用海的调查工作的实际成效上,确保高质量完成各项海洋工作。

此次活动向群众发放海洋日宣传资料1000份,宣传手册1200余份,摆放展板12块,以此活动为契机,让“保护海洋生物多样性 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意识深入人心。

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全力创建“用心登记耀党徽”服务品牌



图为工作人员正在为群众办理业务。

李海爱 摄

本报讯(通讯员 戴元根 顾慧)日前,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全力创建“用心登记耀党徽”党建服务品牌,将党建工作与登记业务融合贯通,不断提升服务水平和社会满意度,荣获县行政审批局“十佳窗口党建服务品牌”的称号。

该中心在品牌创建过程中,突出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以学雷锋志愿服务站为载体,设立党员先锋示范岗、巾帼文明岗、服务明星岗,多举措、多渠道为确有需要的办事群众和企业开展预约、上门、延时等便民利民

服务。实行“周六服务不停班”,法定节日期间“服务不打烊”的服务举措,要求不动产登记中心全体人员实行分组轮班服务制度。

今年以来,该中心完成上门服务22次,预约服务46件,累计提供延时服务约116件;主动作为,担当实干,为重点招商引资项目、重大基础设施项目、重大民生项目等开展前期服务,现场服务,主动协调解决遗留问题,帮助企业事业单位办理不动产登记42本,受到企业和群众的一致好评。

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为企业提供“交地即发证”服务

本报讯(通讯员 王萍 吴月)日前,县盛建置业有限公司成为射阳经济开发区首家享受“交地即发证”服务的企业。在射阳经济开发区科技创业园某地块交付现场,该企业同步拿到了地块上的不动产权属证书。

为进一步提升不动产登记服务质量,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推出了“交地即发证”的服务模式,通过对接盐城市不动产登记智能服务平台,并与住建局、税务局、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加强协调配合,为有需求

的企业提供“交地即发证”服务,企业可以选择在交地时即领取不动产权属证书。该中心还运用成熟的“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网络资源,使得企业可以在线提出登记申请。

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将在完善“交地即发证”工作流程的基础上,积极开展“交房即发证”的数据共享、在线推送、材料核验等各项准备工作,真正实现“交房(地)即发证”的新登记模式,新服务模式。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发出通知：

规范和统一市县国土空间规划现状基数

日前,自然资源部办公厅下发《关于规范和统一市县国土空间规划现状基数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明确规划现状基数规范和统一的相关规则,旨在实现“统一底图、统一标准、统一规划、统一平台”,在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成果(以下简称“三调”)的真实性基础上反映规划管理的合理性。

《通知》明确,规划现状基数矢量图斑和矢量成果专项用于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经审核后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不得更改“三调”成果数据。不得通过基数转换擅自将违法用地、用海合法化。同时,要求尊重建设用地合法权益,在符合相关政策要求和规划管理规定的前提下,对已审批未建设的用地、未审批已

建设的用地、已拆除建筑物或构筑物的原建设用地、已审批未建设的用海、未确权用海五种情形,按照《通知》给出的处理规则分类进行转换。此外,要求按照《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试行)》,对“三调”数据进行归并、细化,制定国土空间功能结构调整表。

《通知》强调,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规划现状基数的成果认定,市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规划现状基数的归并、细化、转换及其举证工作。自然资源部将加大抽查与监督力度,对规划现状基数转换过程中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予以通报批评、严肃查处、督促整改。

(来源《中国自然资源报》)

国新办举行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

科学推进国土绿化 合理安排绿化用地

6月7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介绍《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科学绿化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有关情况。

会上,国家林草局负责人就《指导意见》有关情况作了介绍,表示未来一段时期特别是“十四五”时期,整个绿化工作将由过去注重数量向数量和质量并重转变,围绕在哪里造、造什么、怎么造、怎么管,推动大规模国土绿化。同时,在推进科学绿化的过程中,将从增加生态碳汇、发展生物质能源、开展木竹材料替代战略等方面促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

就如何合理安排绿化用地,自然资源部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司负责人表示,要根据“三调”结果和国土空间规划,综合考虑土地利用结构、水资源条件、土地适应性等,科学划定和合理安排绿化用地。

在农村地区,鼓励对宜林的荒山、荒地、荒滩、荒废、受损山体“四荒”,以及水旁、路旁、村旁、住宅旁“四旁”进行绿化,鼓励通过农村土地综合整治,利用废弃闲置土地增加绿地;鼓励结合高标准农田建设,科学规范因害设防,建设农田防护林,并对退化的林地草地进行绿化。

在城镇地区,一是地方政府要组织编制绿化相关规划,与国土空间规划相衔接,实现“多规合一”;二是结合城市更新,通过拆违建绿、留白增绿等,增加城市绿地,鼓

励特大城市和超大城市通过建设用地腾挪、农用地转用等,加大留白增绿力度;三是在交通、水利等基础设施区域,要依法依规对公路、铁路、河渠两侧、湖泊水库周边进行科学绿化;四是按照国家生态退耕政策和退耕还林还草条件、规定,实施科学绿化。同时,对绿化用地要实行精准化管理,要落到实地,落到图斑,落到数据库,并严禁违规占用耕地绿化造林,严禁超标准建设绿色通道、严禁违规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树挖塘、严禁开山造地填湖填海绿化等。

就下一步如何推进国土绿化高质量发展,国家林草局生态保护修复司负责人表示,一是科学编制绿化相关规划,明确国土绿化的主攻方向和重点。二是优化营造林任务结构,科学确定全国营造林的总任务量。三是深入实施重点生态工程,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科学确定一批重点工程。四是开展科学绿化试点示范,指导试点省编制实施方案,强化省级层面科学绿化的顶层设计;组织实施一批区域性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示范项目和国土绿化试点示范项目。五是着力提升绿化质量,坚持科学绿化目标导向,制定国土绿化成效评价办法,修订造林技术规程、农田防护林、草原围栏建设等技术标准。

(来源《中国自然资源报》)

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能减尽减”服务不减

本报讯(通讯员 李志峰 李湘莉)近日,江苏杰龙麦芽有限公司负责人陈经理来到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服务大厅,将一面“办事效率高,服务态度好”的锦旗送到了不动产服务窗口。不久前,他刚在这里办理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首次登记,“当天来办,当天发证,为不动产窗口高效服务点赞!”陈经理说。

一段时间以来,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围绕“放管服”中的“服”的改革,以“始于群众需求,终于群众满意”为目标,聚焦企业和群众办事难点、堵点、痛点,持续发力优化营商环境,减材料、减环节、减流程、减时限的要求,切实提高企业和群众在不动产登记服务中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为合理缩短办事时限,县不动产登记中心严格按照不动产登记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不动产窗口实际精简流程,做到“能减尽减”;对各类登记要件进行全面梳理规范,形成新的材料清单,将新购商品房预告登记与抵押预告登记合并办理,达到能合并办理的不分开办理,尽量减少办理环节;还将不动产登记申请、不动产审核登簿与缴费合并为一个环节,提升一窗办理能力。通过改革创新,对单独办理的抵押登记、变更登记、离婚析产等单件业务实现“当场办”,不动产登记、交易、纳税一般业务实现“当天来办、当天发证”,查封、注销等登记即时受理,即时办结。

在优化流程、压缩时限的同时,该中心还在提升服务质量上下功夫。在服务大厅为群众提供免费复印、饮水机、老花镜、抽纸、便民桌台及雨伞等便民设施;推出驻县城的金融银行单位、房产开发企业便民服务网点、不动产登记与“水、电、气、网”等部门联动办理过户,开展自助查询档案等一系列便民利民举措。自2016年以来,该中心收到群众和企业的感谢信和锦旗80余件,不动产窗口服务受到企业和群众一致好评。

为破解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米”,该中心抽调业务骨干深入各社区及“问题小区”开展摸底调研,实地走访群众,详细掌握每个小区不能办理不动产登记的原因情况,认真分析研讨,找准症结所在,并及时提请县政府办会研究,出台了《处理国有建设用地上不动产登记相关问题的意见》及其《“问题小区”权属调查及土地登记工作实施方案》等政策性文件,逐步解决了滨湖西苑、幸福花园、凤兴小区等7个历史遗留问题小区,让2800多户群众“办证难”问题得到解决。

同时,该中心还积极与税务、民政、住建、公证处等相关部門沟通,建立各部门间信息共享机制,联席办公例会机制、图件资料共用机制等协作机制,对部门间重大疑难问题和协作中出现的信息不畅等问题提交联席办公会研究解决,有效破解不动产登记“中梗阻”等问题,使企业和群众对涉及不动产登记的信访诉求大幅度下降,让企业和群众对不动产登记服务满意度达90%以上。



自然资源安全的内涵和外延丰富。广义的自然资源安全,包括所有自然的、非自然的资源安全;而狭义的自然资源安全,仅限于自然的资源安全。通常所说的资源安全,是狭义的资源安全,主要有耕地资源安全、矿产资源安全、海洋资源安全、水资源安全、森林资源安全、草原资源安全、生物资源安全等大类。与狭义的资源安全紧密关联的主要有经济安全、社会安全、国土安全、生态安全等。各大类资源安全还可分成若干小类。如:矿产资源安全中包括能源矿产资源安全,战略矿产资源安全,大宗矿产资源安全,黑色金属矿产资源安全,有色金属矿产资源安全,贵金属矿产资源安全,地下水资源安全等。而且,各种资源安全之间相互联系、相互影响,有的还可以相互转化。如:水资源安全倘若出现比较严重的问题,就会演变为社会安全问题,经济安全问题甚至政治安全问题。

目前,我国自然资源安全主要涉及以下方面:

一是耕地资源安全。我国是人口大国,粮食安全形势一直比较严峻,而耕地资源是保障粮食安全的命脉。

二是矿产资源安全。我国一直存在矿产资源短缺问题,据预测,未来中国一些重要矿产资源仍需大量进口。

三是海洋资源安全。海洋资源安全问题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不适当地从海洋环境中开发物质资源,二是不适当地向海洋排放各种污染物。

四是水资源安全。我国年均水资源总量为3万亿立方米左右,居世界第六位;人均水资源量只有2100立方米,不足世界人均水资源量的30%。

五是森林资源安全。我国森林面积和森林蓄积量分列居世界第5位和第6位,但人均仅占世界人均的1/4和1/7。

六是自然资源生态安全。我国自然资源生态安全问题突出,仅以矿区生态环境安全为例,据统计,全国因长期采矿累计占用土地约586万公顷,破坏土地157万公顷;因长期采矿而破坏的森林面积累计106万公顷,破坏草地面积26.3万公顷。

七是自然资源资产安全。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是政府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这些自然资源资产种类繁多,分布广泛,规模巨大、形态复杂,且存在部分资源底数不清,所有权主体虚化等问题。

八是自然灾害防治安全。我国自然灾害多发、频发,具有灾害种类多、覆盖范围广、灾情损失重的特点。

九是草原资源安全。我国拥有比较丰富的草地资源,但由于对绿色生态保护意识重视程度不够,加上过度开发利用,一些草场退化严重,出现水土流失、土地盐碱化等问题。

十是生物多样性资源安全。在加强自然保护区管理,切实保护珍稀野生动植物资源、深化生物多样性保护等方面,我国还有很多工作要做。

(来源《中国自然资源报》)



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推出了“交地即发证”和“交房即发证”的服务模式,让企业和群众在家门口领到不动产权属证书。 图为工作人员上门开展服务。

李海爱 摄

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助力抵押融资小记

本报通讯员 李海爱 徐海燕

“县不动产登记中心这是下了场‘及时雨’,解了我们融资的燃眉之急!”县绿源水产有限公司负责人对县不动产登记中心的工作人员说。

这是一家生产鱼苗养殖的企业,名下有一宗通过出让方式取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地块位于射阳河边(二期)。为了筹措企业急需的一笔资金,在与邮政银行射阳分行协商一致后,企业来到县不动产登记中心申请办理土地抵押登记手续。然而,不动产登记中心工作人员在现场勘查以及资料预审中发现,宗地上建筑物已经形成三幢,工程进度完成近80%,申请土地抵押登记已经与项目实际情况不符,企业应当办理在建工程抵押登记,需要提供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以及在建筑物的预测面积。可是,没有做好前期准备的企业与银行一时之间无法提供这些必要要件。

企业的工程投入和资金结算等着这笔抵押贷款。这宗地的确在这家企业名下,银行审批手续也已经走完了,却无法及时办理抵押登记,企业焦急地向不动产登记中心求助。

县不动产登记中心了解企业的现实困境后,立即协调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住建局等相关部门工作人员,一起来到项目现场实地查勘、测量、组织资料、制图,一环环的工作紧锣密鼓地展开,终于在当天临近下班时,企业顺利拿到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以及在建筑物测绘图纸与面积对照表。

企业负责人拿着材料赶到县市民中心不动产登记窗口,已经过了下班时间近2个小时。而不动产登记窗口从受理、审核到登簿制证,整个流程每个环节都留了工作人员等候这业务。前台受理人员拿到资料,立刻进行资料预检、信息采集、系统录入等工作,审核人员认真校验、检查,登簿制证人员依规将相关信息登簿、打印不动产登记证明。不到半个小时的时间,邮储银行射阳分行工作人员拿到了不动产登记证明,使企业的融资难题得到及时解决。

自然资源部出台办法 加强地勘活动监管

日前,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印发《地质勘查活动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简称《办法》)。这是部构建以信用约束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从地勘资质审批转向地勘活动中事后监管而出台的首个制度性文件。

《办法》明确,地勘活动监督管理要坚持职责法定、信用约束、协同监管、社会共治的原则,通过加强监管,构建地勘单位自治、行业自律、社会监督、政府监管的社会共治格局。自然资源部负责组织开展全国地勘活动的监管,统一建设全国地勘行业监管服务平台,组织制定、修订国家及行业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地勘单位情况统计工作,指导推动全国地勘技术鉴定与服务;省(区、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内地勘活动监管、信息填报及公示、统计等,管理地勘单位异常名录和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调查处理地勘活动有关投诉举报事项,组织制定、修订地方标准和规范,指导本行政区域地勘技术鉴定与服务,指导市县日常监管工作;地勘单位应遵纪守法,诚实守信,严格履行项目合同或勘查承诺,按标准规范开展地勘活动,按规定填报公示信息等;地勘行业的学会、协会依照章程对会员单位进行自我管理;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社会组织有权向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举报地勘单位的违法违规及严重失信行为等。

根据《办法》,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对地勘单位监督检查的内容包括:地质勘查法律法规、标准规范遵守情况,质量和安全内部管理制度建设及落实情况,地质勘查活动诚实守信情况,信息公示情况及地质勘查活动投诉举报等。《办法》还规定了地勘单位信息填报公示以及实施异常名录和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管理、信息使用与联合惩戒、地质勘查技术鉴定与服务等事项。

(来源《中国自然资源报》)